附件3

专家推荐工作网上申报操作流程指南

为进一步提高省文旅厅文旅融合专家库专家申报质量和工作效率,2024年省文化和旅游厅文旅融合专家库将通过"辽宁省文化和旅游厅文旅融合专家库"申报平台申报,现将有关具体工作通知如下:

一、系统应用时间及网址

应用时间: 2024年7月17日开始—2024年8月17日结束。

服务网址: http://47.92.234.0:8753/expert(辽宁省文化和旅游厅文旅融合专家库系统平台,简称"专家库平台"),

二、申报流程

(一) 账户注册

1. 单位注册

申报单位、主管部门需通过专家库平台进行注册,各部门(单位)按照专家库平台注册要求以法人用户进行注册。

2. 个人注册

申报人需通过专家库平台实名注册。

(二) 申报操作步骤

单位及个人用户注册后登录专家库平台,自动跳转到首页。

1. 申报单位用户

申报单位注册,填写相关的必填项后,提交申请待省文化和 旅游厅人事处审批。

个人首次申报,由所在申报单位导入人员基本信息。

专家库申报审核: 所在单位待个人用户"提交"后,点击"审核"进行初审。

- 2. 主管部门: 主管单位注册, 完成填写相关的必填项并提交 省文化和旅游厅人事处审批, 审批通过后方可点击"审核"进行 复审。
- 3. 个人用户: 登录网址,使用本人手机号登录,完成实名注册。按照"一人一册"要求,每人可申报 3 个专家库,每个专业填写一张申请表。再次填表时,已填信息会自动载入,仅填写需变更部分即可。在职人员由所在单位申报,退休人员由本人注册申报,其中"职称评审专家"要求必须为在职人员。

个人用户、申报单位、主管单位和评审单位按照《专家申报路径》进行申报,可在登录网页的首页下载操作手册和视频资料。

技术支持联系人: 佟强 电话: 18698867131

专家申报路径

- ①专家(省直在职)-省直单位的下属单位(申报单位)-省直单位(主管部门)-省文旅厅(审核单位)
- ②专家(各市在职)-市属单位(申报单位)-市文旅局(主管部门)-省文旅厅(审核单位)
- ③专家(社会在职)—单位(申报单位)—省文旅厅(审核单位)
 - ④专家(已退休)-省文旅厅(审核单位)